

证券代码：600062 证券简称：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：临 2022—035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5名，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

鉴于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中确定的 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退休、离职、工作调整等原因已不具备激励资格，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激励数量进行调整。

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75 名调整为 266 名，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不变，仍为 2,217.64 万股。其中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,880.22 万股调整为 1,807.88 万股，预留权益数量由 337.42 万股调整为 409.76 万股。

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2
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。

上述调整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所规定的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以 2022 年 3 月 25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6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,807.88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7.54 元/股。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3 月 26 日

报备文件：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